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9樓
傳　　真：(02)85906090
聯絡人及電話：黃智偉(02)85906265
電子郵件信箱：lc8165@mohw.gov.tw

受文者：臺東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衛部顧字第10819004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訓練簡章1份（1081900408-1.pdf）

主旨：檢送社團法人臺灣輔具產業發展協會辦理「長期照顧輔具供應人員資格訓練課程」簡章乙份，請貴府協助轉知轄內長照輔具租賃服務特約單位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社團法人臺灣輔具產業發展協會108年10月23日臺輔產協字第10800021號函辦理。

二、為滿足失能者長期照顧（以下稱長照）需求，強化失能者所需之輔具服務，本部自107年起於長期照顧給付及支付基準納入輔具租賃服務，依本部107年8月7日公告之「長期照顧輔具租賃服務原則」第7點規定：「長期照顧輔具租賃項目規格、特約單位服務人員在職訓練等規範，於本部公告前依縣市政府審核通過之租賃服務營運計畫書辦理」，是以，本部業於108年5月15日公告「長照輔具供應人員訓練注意事項（含訓練課程及證書範本）」在案，合先敘明。

三、為提升輔具租賃服務特約單位專業人員知能，本部委託社團法人臺灣輔具產業發展協會辦理前揭課程，請貴府協助

長照科　　收文:108/10/29
1080229360　　有附件

轉知訓練簡章（如附件）予轄內長照輔具租賃服務特約單位或有意辦理長期照顧輔具租賃服務單位。

四、有關課程相關問題，請逕洽社團法人臺灣輔具產業發展協會。聯絡資訊：周貝珊秘書長，聯絡電話：02-28747386，地址：11299北投明德郵局11-056號信箱。

正本：新北市政府、臺南市政府、臺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屏東縣政府、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連江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金門縣政府、苗栗縣政府、高雄市政府、桃園市政府、雲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澎湖縣政府、臺東縣政府、嘉義市政府

副本：本部長期照顧司(含附件)、社團法人臺灣輔具產業發展協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10/29 10:29:25

部長 陳時中